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XJZGJHZFCG2024-58 号

项目名称：和静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审核及工
程结算审核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孙东洋

联系电话：18799835856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邵远洋

联系电话：15609963858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采购单位的委托，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对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名称：和静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审核及工程结算审核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招标文件编号：XJZGJHZFCG2024-58 号

3. 采购单位名称：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 采购机构名称：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框架协议类型：封闭式

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 采购内容：根据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工作需要，选派造价咨询机构参与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的以下业务：（1）招标控制价审核；（2）工程结算审核；

8. 最高限价：参照新计价房【2002】866号文件执行。

9.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遴选 10 家工程造价投标单位入围）

10.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需求	
1	项目实施地点	和静县
2	服务期限	24 个月
3	入围单位上限	10 家
4	淘汰比例	20%

5	其它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具体章节
---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基本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经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均取消投标资格，开标时，以网上查询记录为准。
- (4) 本次采购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6) 缴纳投标保证金：50000 元整（伍万元整）；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应取得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具有相应类似项目管理、操作及编制经验。

三、获取采购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0月12日。

获取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报名及获取采购招标文件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招标文件）。

四、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开标（投标）日期：2024年10月21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系统+新疆库尔勒市欢乐海岸3号楼16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相关信息发布：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 和静县东归东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人: 孙东洋

联系电话: 187998358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公司

地址: 新疆库尔勒市欢乐海岸 3 号楼 16 楼

项目联系人: 邵远洋

联系电话: 156099638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1	项目名称	和静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审核及工程结算审核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XJZGJHZFCG2024-58 号	
3	采购单位及招标代理的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孙东洋 联系电话：18799835856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邵远洋 联系电话：15609963858 招标代理办公地址：新疆库尔勒市欢乐海岸 3 号楼 16 楼	
4	招标内容	根据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工作需要，选派造价咨询机构参与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的以下业务：（1）招标控制价审核；（2）工程结算审核；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最高限价	参照新计价房【2002】866 号文件执行。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7	采购需求	实施地点	和静县
		采购期限	24 个月
		入围单位上限	10 家
		淘汰比例	20%
		其它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招标文件具体章节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最高限制折扣率	70%（不得超过此折扣率）
8	投标资格	<p>1. 本项目基本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经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均取消投标资格，开标时，以网上查询记录为准。</p> <p>（4）本次采购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6）缴纳投标保证金：50000 元整（伍万元整）；</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p> <p>（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p> <p>（3）《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p> <p>（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p>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p>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应取得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具有相应类似项目管理、操作及编制经验。</p>
9	是否面向小微企业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服务需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付款方式	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最终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造价咨询量进行结算；
13	质保期	供应商对本企业从事的造价审核业务负永久性责任。
14	投标有效期	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15	投标报价（折扣率）	<p>（1）第一阶段：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厅（新计价房〔2002〕866号）文件计算基准价报折扣率：其中招标控制价审核和工程结算审核可分别填报折扣率。</p> <p>（2）第二阶段：合同授予价格按照入围供应商单项报价的各自折扣率计算。</p>
16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优先法（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优先法
17	成交方式	（1）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最终由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推荐确定入围供应商； (2) 第二阶段成交方式为由采购人直接选定；
18	评审小组的组建及确定方式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审小组共 <u>5</u>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和专家评委 <u>4</u> 人。 专家确定方式：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自行抽取
19	投标保证金	缴纳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电汇、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推荐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以基本户提交。 保证金账号信息：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 账户名称：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6505 0170 8837 0000 075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新市区支行 交付方式：公对公、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交付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需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保证金） 办理投标保证金退付手续须携带的资料：1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账户信息；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复印件； 请各投标方在开标结束后尽快携带以上资料到我公司办理退保证金事宜。
20	澄清及答疑	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要求澄清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1	开标地点及投标文件递交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系统+新疆库尔勒市欢乐海岸 3 号楼 16 楼开标室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11:00 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2024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1:00-11:3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23	投标 注意事项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已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24	入围供应商 清退的情形	<p>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p> <p>（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p> <p>（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p> <p>（三）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p>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p>（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p> <p>（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p> <p>（六）框架协议有效期内，被主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p> <p>（七）供应商因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审计质量问题，或者发现被审计单位重大违法违规问题不报告；</p> <p>（八）供应商以审计机关名义从事与审计事项无关的活动；</p> <p>（九）供应商利用审计职权谋取不当利益、违反保密纪律，或者在审计工作中存在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p> <p>（十）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p> <p>（十一）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每半年对入围供应商参与的项目进行考核评分，考核不及格的将被清退；</p> <p>（十二）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p> <p>（十三）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p> <p>（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p>
25	合同签订方式	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框架协议。
26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p>工程或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等其他供应商进行比较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7	入围服务费	<p>根据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入围单位按4000元/家，由入围单位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p>
28		<p>(1) 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投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 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的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序号	名称	须知内容
<p>备注：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相关项目工期。</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系、招标人指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货物、机械、材料、备品、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4.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技术协助、培训和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报名

有意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企业，根据招标公告在政采云平台报名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参与投标报名。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开标一览表）必须按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价格要求执行，否则其报价无效，不进入评审阶段。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

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若投标人进入入围名单，投标结束后将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 1 正 2 副本分别装订成册（纸质版）。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内容清晰可辨。当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纸质版）。

4.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

结果。

四、开 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供应商在开标前，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保证设备正常。供应商应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5. 开标时将检查所有响应文件（加密电子标书上传）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解密响应文件（30分钟），对响应文件进行唱标。唱标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为准，并对唱标内容作以记录。电子开标系统开标后需供应商在线确认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若超出时间未进行确认报价的供应商，系统将自动默认该供应商已经确认。
5. 采购人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记录人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7.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入详细评审，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 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招标人代表 1 名，其余 4 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自行抽取；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及符合性评审。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与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3）各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得分进行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 标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以最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确

定入围供应商：

1. 第一阶段，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排名确定入围单位：

(1) 若确定合格供应商 ≥ 12 家时，在淘汰比例为20%的基础上（以四舍五入为原则计取淘汰家数），排名前10名的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2) 若5家 $<$ 合格供应商 < 12 家时，在满足淘汰比例为20%的基础上（以四舍五入为原则计取淘汰家数），符合数量要求且排名在前的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3) 若合格供应商为 ≤ 5 家时，则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成为入围供应商的保证。

2. 入围通知书：

(1) 本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2) 评标结束后将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待公示期满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3) 《入围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4) 入围单位在领取《入围通知书》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签订框架协议

(一) 签订框架协议

1. 招标人与入围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框架协议。

2. 招标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框架协议的依据。

3. 入围供应商拖延、拒签框架协议, 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入围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前附表

初步评审—资格、符合性审查表（附表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初步 评审	资格 评审	是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是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自然人投标】等相关证明）；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是否满足信用查询要求：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是否满足非联合体投标；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是否存在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项目负责人是否取得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具有相应类似项目管理、操作及编制经验。	
符合 评审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服务地点、服务期限、服务质量、付款方式、质保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投标文件是否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满足检查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技术及商务部分评分明细（附表 2）

类别	项目	满分	评审标准
----	----	----	------

报价 16分	最终报价 (折扣率%)	16分	<p>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的计算公式：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1. 投标报价得分=招标控制价审核报价得分+工程结算审核报价得分；</p> <p>2. 各分项投标报价得分=（各分项评标基准折扣率/各分项投标报价折扣率）×价格权重(16%)×各分项报价权重(50%)×100</p> <p>注：</p> <p>（1）招标控制价审核和工程结算审核可分别填报折扣率。</p> <p>（2）报价由招标控制价审核报价和工程结算审核报价这两部分组成，其中招标控制价审核报价权重为 50%（满分 8 分），工程结算审核报价权重为 50%（满分 8 分）。</p> <p>（3）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分数最高不超过 16 分。</p> <p>（4）评估具体依据和理由用其有效报价（折扣率%）表述。</p> <p>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进行价格扣除评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小微企业的其投标报价用扣除 10%后的价格参与价格的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p>
商务 评审 20分	类似业绩	6分	<p>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0月至今）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提供1个得1.5分，满分6分（提供造价咨询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项目 人员配备	11分	<p>1. 项目人员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师的，每提供1个得3分；具有二级注册造价师的，每提供1个得2分；此项最高得6分（人员重复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项目人员配备具有高级职称，每提供1个得1分；项目人员配备具有中级职称，每提供1个得0.5分；此项最高得2分；（人员重复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拟派项目人员的综合实力（专业水平、从业年限、工作经</p>

			验、学历等)进行评审,优秀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 评审 64分	实施方案	56分	<p>招标控制价审核、工程结算审核的实施方案应包括下列内容:</p> <p>(一)整体方案策划(8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对行业标准理解准确,能够充分结合项目特色进行整体方案策划且内容较完整、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能够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本项目,得8分; 2. 整体策划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审计项目,得5分, 3. 整体策划方案内容一般,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不强,基本能够完成审计项目,得2分, 4. 策划方案内容不完整,不能保证项目的实施;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 <p>(二)服务的管理方式、工作制度和工作目标(6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合理的管理方式,工作制度严谨详细且科学合理、工作目标清晰且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 2. 管理方式基本合理,工作制度基本完整且合理、工作目标基本清晰明确,得4分; 3. 管理方式不够合理,工作制度不够严谨、不够科学合理,工作目标不够具有针对性;得2分 4. 管理方式不合理,工作制度不严谨、不科学合理,工作目标不具有针对性;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 <p>(三)成果文件编制及风险控制措施(6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及风险控制措施较详实、针对性强、合理可行的,得6分; 2. 编制及风险控制措施基本详实、针对性较强、较合理,得4分 3. 编制及风险控制措施内容简单、可行性一般的2分, 4. 编制及风险控制措施内容不贴题,不具有可行性;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 <p>(四)保证服务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和保证体系(6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质量保证措施完整详实、技术方法可行、针对性强;得6

		<p>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技术方法较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4 分</p> <p>3. 质量保证措施、技术方法、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p> <p>4. 质量保证措施、技术方法、针对性差；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p> <p>（五）保证工作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和保证体系（6 分）：</p> <p>1. 进度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高得 6 分；</p> <p>2. 进度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较高得 4 分；</p> <p>3. 进度方案内容及可行性一般；得 2 分</p> <p>4. 进度方案内容及可行性较差；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p> <p>（六）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关键点及应对措施（10 分）：</p> <p>1. 内容详实、符合性项目特点，针对性及可行性强，得 10 分；</p> <p>2. 内容较完整、基本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得 6 分；</p> <p>3. 内容基本完整，基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及可行性一般，得 2 分；</p> <p>4. 内容不完整，不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及可行性差；或不提供；均不得分。</p> <p>（七）廉洁措施（6 分）：</p> <p>1. 廉政风险防控及措施，内容完整且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的，得 6 分；</p> <p>2. 廉政风险防控及措施，内容比较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比较强的，得 4 分；</p> <p>3. 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p> <p>4. 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内容不够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不强；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p> <p>（八）紧急情况时的应急解决方案（4 分）：</p> <p>1 解决方案内容完整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 4 分；</p>
--	--	--

		<p>2. 解决方案内容基本完整且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p> <p>3. 解决方案内容不完整不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差的；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p> <p>（九）保密措施（4 分）：</p> <p>1. 投标人对本项目作出的保密承诺、保密措施等，承诺内容全面、措施详细、有针对性的，得 4 分；</p> <p>2. 投标人对本项目作出的保密承诺、保密措施等，承诺内容一般、措施较详细、针对性较强的；得 2 分；</p> <p>3. 承诺欠缺、措施不全面的；或不提供的；均不得分。</p>
服务承诺	6 分	<p>根据本项目人员稳定的保证措施及相应的承诺进行评分（如出现人员变更如何处理能够保证工作的连续性，相应的奖罚制度等）得 6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p> <p>注：如存在①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②保证措施不得力，不具体等情形，③相应承诺存在空洞、执行力不强等缺陷的情况，以上情况没出现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p>
结合实际提供可行性建议	5 分	<p>根据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以服务工作为出发点提出的可行性建议进行评审，要求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每提供一条合理建议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没有建议的不得分。</p> <p>注：如可行性建议存在内容空洞，可行性不强，不符合项目特点等缺陷，此项可行性建议将不得分（由评审专家根据项目特点进行评判）。</p>

提示评委：1、评委应在认真理解本招标文件有关情况后，做出自己负责的按上述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审。2、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差时，评委在评审时需写明原因。3、以上打分项目中相关资质、从业人员以及业绩等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4、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终有效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二、评审办法正文部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1 响应文件的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1 资格审查

(1)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2) 评审小组在进行资格检查时，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3) 评审小组在评审中必要时可按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就有关问题进行查询核实，或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查询及澄清结果将作为审查的依据。

(4) 通过全部资格审查条件合格的供应商才能通过资格审查，其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检查阶段。

2.1.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2.2 评审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1 响应文件的修正及澄清

评审小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

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提交最终报价时，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2.2.2 评审之前，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2.2.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2.2.4 评审期间，评审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评审小组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审期间，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供应商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

2.2.5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采取随机抽取）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

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4 评审

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审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各供应商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5 推荐入围供应商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2 名入围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进行推荐。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6.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在第二阶段采用直接选定的方式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三、串通投标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概述

1、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2、框架协议采购遵循竞争择优、讲求绩效的原则。

3、第一阶段，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排名确定入围单位：

(1) 若确定合格供应商 ≥ 12 家时，在淘汰比例为20%的基础上（以四舍五入为原则计取淘汰家数），排名前10名的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2) 若5家 $<$ 合格供应商 < 12 家时，在满足淘汰比例为20%的基础上（以四舍五入为原则计取淘汰家数），符合数量要求且排名在前的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3) 若合格供应商为 ≤ 5 家时，则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为本次项目入围单位。

4、本次框架协议服务内容：根据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工作需要，选派造价咨询机构参与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的以下业务：（1）招标控制价审核；（2）工程结算审核；

二、采购需求

1、对政策掌握的要求：应熟悉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财政投资评审及工程项目造价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并具有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审核的经验，响应采购人服务内容、服务地点、服务质量、服务期限、付款方式、质保期、项目负责人的要求及采购需求等，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本着为政府节约投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工程造价审核工作，同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按时保质保

量提供审核报告，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并负保密责任。

2、项目人员如更换须书面告知采购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3、成交供应商应保证专业技术软硬件齐全，具备及时提供服务的条件。

4、服务响应要求：投标人能够在接到项目委托通知后 3 小时内上门办理承接委托事宜，开展评审业务；同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并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提供成果文件。

5、根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规定社会审计服务机构需书面承诺，结算、预算、概算审核误差率必须在 3%以内，如所审项目误差率高于 3%，自愿放弃其服务资格。

6、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开展审核工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财建〔2009〕648 号）、及相关规范、定额、政策和其他采购人指定的要求等作为评审依据。

7、评审资料的保管要求：评审报告所涉及的资料，应设专人进行管理，并及时按评审项目建立档案，妥善保管。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注:本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签订。

合同协议书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投标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_____;

1.2.2 服务数量:_____;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款，按资金来源要求需要审计的，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计结算价作为结算依据。不需要审计的，以约定价款为准。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服务交付质量、地点、期限及方式:

1.5.1 交付质量: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期限:_____;

1.5.4 交付方式:_____;

1.5.5 质保期: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服务

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服务价格的0.03 %计算逾期三十日未交付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4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

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6 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项目工程的合同约定或相关规定，造成审计结果错误，甲方多支付款项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期得利益损失、名誉损失及实现损失的费用、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交通费、鉴定费、托运快递费等。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和静县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地址: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1、投标函（附件 1）；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件 2）；

3、开标一览表（附件 3）；

4、供应商资格；

①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或证明资料；

②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自然人投标】等相关证明）；

③ 项目负责人资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⑤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⑥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行许可证；

⑦其它证明资料；

5、商务条款、技术条款偏离表（附件 4）；

①商务条款偏离表（1）

②技术条款偏离表（2）

6、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表（附件 5）；

7、企业信誉及综合实力

8、人员配备情况（附件 6）

①拟派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1）；

②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2）

③拟派项目成员简历表（3）

9、实施方案

10、服务承诺

11、结合实际提供可行性建议

12、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①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附件 7）

②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供应商名称) 的 (姓名、身份证号) 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

代理人在处理投标的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3：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业务类型	费用计取基数	投标报价 (折扣率%)	最高限价
招标控制价审核	报审控制价金额		参照新计价房 【2002】866 号 文件
工程结算审核	报审工程结算金额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质量			
付款方式			
质保期			
其它			
备注	工作内容要求以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注：（1）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3）报价包含本合同承揽事项所需的一切费用（人工、材料、设备使用、差旅费、税金、利润、其它费用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商务条款、技术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1）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	备注
...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一栏中标注“无”字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2）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 技术条款	偏离	备注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一栏中标注“无”字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5：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表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采购方联系人 及联系方式	备注
...					

注：1、所提供的业绩应提供其采购人的联系方式及业绩证明材料（否则其业绩不予认可）；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6：人员配备情况

拟派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1）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							
说明（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2）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执业资格证 或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经 历					
年份	参加过的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担任职务	备注	
...					

附：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如有）、劳动合同、业绩证明等资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拟派项目成员简历表（3）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执业资格证 或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经 历					
年份	参加过的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担任职务	备注	
...					

附：项目成员的注册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如有）、毕业证书、劳动合同、业绩证明（如有）等资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7：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_____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中小企业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